

证券代码：000639

证券简称：西王食品

公告编号：2018-045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晓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晓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362,202,787.63	1,493,120,711.19	1,493,120,711.19	-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809,616.37	67,774,302.59	75,706,334.21	1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633,551.80	67,171,347.54	75,103,379.17	1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2,189,239.91	-203,009,288.05	-203,009,288.05	-352.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20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20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4%	3.47%	3.59%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8,456,866,793.67	6,633,597,605.83	7,706,854,038.77	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68,014,700.92	1,999,347,192.84	2,259,291,787.24	75.6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政府补助：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采用准则 16 号（2017）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财务报告五中列示。本集团根据准则 16 号（2017）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资产处置收益：：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集团根据财会[2017]30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西王青岛于 2016 年收购 Kerr 公司 80% 股权并取得控制权，并约定将分三年收购 Kerr 其余 20% 股权。根据本集团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与 The Toronto Oak Trust，及 Kerr 签署的股权购买协议，本集团将支付现金收购 The Toronto Oak Trust 和 2158068 Ontario Inc.（以下合称“卖方”）合计持有的 Kerr 100% 的股权，包括：（1）首期 80% 股权收购；（2）剩余 20%

股权后续收购。根据前述股权购买协议，对 Kerr 剩余 20% 股权的收购安排使得本集团承担了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购买剩余股权的义务，本集团应将该义务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但本集团 2016 年度财务报表未确认收购 Kerr 剩余 20% 股权的相关负债。由于剩余 20% 股权收购属于本集团不可撤销的义务，于 2017 年，本集团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差错更正，将上述交易剩余 20% 股权的支付义务全额确认为负债，并按合计收购 100% 的股权收购份额重新确认商誉及相关影响。并对此项会计差错更正进行追溯重述。由于西王青岛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收购 Kerr 并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本集团 2016 年期初合并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298.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230.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8	
合计	176,064.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0%	163,543,737	0	质押	163,199,794
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6%	115,984,800	77,884,800	质押	115,604,695
巨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山东聚赢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99%	27,476,958	27,476,958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726 号	其他	3.49%	19,239,631	19,239,631		
山东高速嵩信（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高嵩成私募股权投资基	其他	1.75%	9,619,815	9,619,815		

金						
深圳市九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九派定增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1.75%	9,619,815	9,619,815		
方怀月	境内自然人	1.65%	9,101,382	9,101,382		
杨勤学	境内自然人	1.61%	8,870,967	8,870,967		
方瑞	境内自然人	1.60%	8,813,363	8,813,363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39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58%	8,704,33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163,543,737	人民币普通股	163,543,737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39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704,334	人民币普通股	8,704,334			
兴证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兴证资管鑫众 5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83,580	人民币普通股	8,583,580			
#国投安信期货有限公司—包杨财富共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6,961,689	人民币普通股	6,961,689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485,966	人民币普通股	5,485,966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银行—中银证券中国红—汇中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85,495	人民币普通股	5,185,4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75,584	人民币普通股	4,475,58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57,799	人民币普通股	4,057,79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589,249	人民币普通股	3,589,249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一大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及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前 10 名股东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化幅度	变动情况及原因
货币资金	1,349,158,667.60	199,928,901.48	574.82%	主要系定向增发完成所致
预付款项	44,501,016.04	71,224,708.21	-37.52%	系报告期内减少预付款所致
存货	757,991,731.56	929,373,693.00	-18.44%	主要系完成春节旺季销售所致
预收款项	39,421,106.42	68,530,927.37	-42.48%	主要系国内植物油板块 12 月份经销商订货会部份订单 12 月份回款, 1 月份发货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变化幅度	
财务费用	35,526,888.21	82,021,022.05	-56.69%	主要系报告期内贷款金额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变化幅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0,055,992.07	1,311,087,932.90	-43.55%	价格变动期减少了原料采购量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679,165.50	58,181,905.31	52.42%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支付北京进口 Iovate 产品关税、增值税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4,099,918.72	10,000,000.00	16441.00%	主要因收到定增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6,433,136.10	121,551,453.54	777.35%	主要系偿还信达收购贷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626,022.59	47,219,663.67	-30.91%	主要系报告期相对于上年同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1、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 2、西王集团及其关联方； 3、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 4、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	关于同业竞争、资金占用、关联交易等方面的承诺	1、为避免同业竞争，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承诺：“本次发行完成后，除金德发展及其控制的企业，承诺人将不会从事及允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金德发展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如有任何业务或资产在未来与金德发展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则承诺人优先将该业务转让或暂时托管给金德发展，或将该业务转让给其他无关联第三方”。 2、为严格规范资金往来行为，西王集团及其关联方承诺：“西王集团及其关联方承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避免损害上市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对于西王食品因采购玉米胚芽形成的经营性资金占用，西王集团将督促其关联方将严格按照《关于胚芽供应的补充协议》约定进行操作，确保不发生违法及违规的经营性占用或非经营性占用情形。 3、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王勇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规范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西王集团和王勇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4、西王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将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无具体承诺期限	报告期内无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发生，承诺均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期限	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即 2016 年 2 月 5 日）起，所认购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 36 个月内不转让和上市交易；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股份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西王食品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即 2016 年 2 月 5 日至 2019 年 2 月 4 日，2019 年 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可上市流通。		2016 年 2 月 5 日至 2019 年 2 月 4 日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1 月 1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境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8 年 02 月 2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控股股东齐星事件的进展情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4 月 27 日